

拉脱维亚大学的汉语教学

何 杰

拉脱维亚大学是拉脱维亚国立综合性大学,始建于 1911 年,校址在首都里加,有拉脱维亚第一学府之称。拉脱维亚大学有 4 个学院 14 个系,分别设有 7 处校址,还有一个十几公顷的原生植物园。全校师生员工 10000 余人。30 年代,拉脱维亚大学毕业生人数曾占欧洲第一位。

拉脱维亚汉学研究创始人彼德·史密斯(Peteris Shmits)(1869—1938)于 1919 年在拉脱维亚大学创建汉学研究室,开始汉学研究,并出版汉学研究书刊。彼德·史密斯教授生前除研究汉学外,还作了大量的中国书籍收藏工作,现有中文、满文书籍 1000 余册(藏于拉脱维亚大学图书馆),为汉语理论研究及教学奠定了良好基础。拉脱维亚著名汉学家史莲娜教授(Jelena Staburova)现主持拉脱维亚大学汉语教学工作。史莲娜教授教学经验丰富,并发表多部研究中国的著作,为拉脱维亚汉学研究及汉语教学的发展作出了重要贡献。

1991 年拉脱维亚大学开设汉语专业,附属于拉大外语学院的东方语言系。该系包括汉语、日语、阿拉伯语、印地语,汉语教学设在中文研究室之下。汉语专业专职教学人员 3 人(分别去过中国大陆及台湾学习),同时聘请外交部、文化部人员兼课。1996 年开始聘请由中国教育部选派的教师任教。

拉脱维亚大学从设汉语专业起,汉语教学规模不断扩大。1991 年开始招生,采取隔年招生的方法。一届学生为 10 人,学制 4 年。设学士文凭,学生毕业后取得外语学士(汉语言专业)证书。1997 年增建研究生部,设硕士文凭,学制 2 年,学生毕业后取得外语硕士(汉语言文化专业)证书。同年本科生招生人数增加到 14 名,又与政治系合招 6 名研究生。现有在校生与毕业生共计 40 余人。拉大汉语专业课程设置在逐年丰富、完善。现分设语言课和文化知识课,在两种课型中都设必修课和选修课。

一年级:语言课 20 课时/周,有基础汉语(包括汉语拼音和听力课、语法课)、口头训练课、英语、拉脱维亚语。文化知识课 6 课时/周(一门选修),有中国概况、中国历史(近代史)、中国地理、书法课。

二年级:安排学生到中国(大陆及台湾)学习汉语一年。

三年级:语言课 16 课时/周(一门选修),有汉语阅读、会话、语法与笔头训练、古代汉语、英语、初级日语。文化知识课 10 课时/周(二门选修),有中国历史、中国文学史、中国哲学史、中国艺术史、中国传统音乐、古代思想家及经典作品、传统中国专题讲座。

四年级:语言课 12 课时/周(二门选修),有交际汉语、新闻阅读、中国古典散文选读、古代汉语、中国现代文学作品选读、中拉语翻译。研讨专题课:中华人民共和国外交政策、中国经济、中国社会现状、佛教在中国大陆及台湾、《易经》研究、诸子百家思想研究、鲁迅及作品研究、传统中国专题讲座(学生根据自己的毕业论文选题自选专题课)。

学生的语言课和讲座课使用汉语讲授。低年级的基础汉语教学由会汉语的拉脱维亚教师担任,授课时汉语、拉语兼用,汉语语法、拼音知识用拉语讲授,其它用汉语。听力训练开始主要是听汉语拼音,而后增加汉语理解听力。各年级的口头表达课都一定由中国教授担任。文化知识课大多由拉脱维亚教师担任,用拉语讲授,高年级讲座有时也聘请欧洲专家上,一般使用英语。汉语教材以大陆教材为主,主要是使用北京语言文化大学及南开大学的教材,也有台湾教材。文化知识课大多使用俄语及拉语教材。

考试制度:学院规定一年只有一次正式考试。学年考试在每年 5 月进行,考试时间安排在一个月內。考前任课教师根据学生出勤、作业、日常学习情况给出平时学习成绩,不及格者,不能参加考试。考试形式根据课型的不同分口试、笔试及考查三种。

拉脱维亚大学汉语专业无论在培养方向上,还是在教学原则上都有自己的特点:

1. 在课程设置上,语言教学占重要地位。在语言课和文化课的比例分配上,语言课为重。低年级语言课占 80%,文化课占 20%。学分:语言课 8 分;文化课 2 分。高年级虽然两种课的比例根据学生所选专业的不同有所调整,但语言课一般还要占到 60—70%,文化课占 30—40%。学分:语言课 6 分;文化课 4 分。修学士学位(四年级)要写一篇 100 页以上的论文,计 6 学分,另外 4 分都是语言课学分。拉大的汉语教学特别重视学生语言技能的培养。学士学位的毕业论文答辩必须首先通过口语测试,而后才能获得论文答辩权。修硕士学位也必须修一门语言技能课。

2. 文化课内容明显偏重中国政治、经济及史学方面。研究生是跟政治系联合招生的,要求汉语专业的学生也要兼修政治系的课程。

3. 教学原则重语言实践,在传统的自觉实践法基础上,又吸收了功能法的优点,从而更加重视学生的语言实践活动。学院要求教师在制定教学计划时一定要安排语言实践的教学内容。如凡有中国访问团到拉,都强调学生参加语言实践活动以提高学生的言语交际能力。拉大本科学生在校期间一定要有半年语言实习(也叫语言打工实践),并由服务单位作出鉴定。在教材的选用上,特别注重教材的实用性,大多选用功能型教材。重视学生言语能力的培养,强调学生语言实践本领。高年级的年终考核成绩修 10 分,其中必须有 1 分是参加指导教师的研究课题分,还有 1 分是语言实习分。

4. 教学方法灵活,课堂形式活泼。课堂有时在学校,有时在校外;有时教师讲,有时师生讨论。强调教师的主导作用及学生的主体作用。语言课要求教师的讲授只能占 1/3 的时间,2/3 的时间叫学生演练,教师指导。文化知识课,教师常是给了论题及参考书目叫学生在图书馆独立完成。教学管理很有特色:学分和学费、助学金直接挂钩。主科 3 门不及格者便被淘汰。这一措施使学生非常重视学分,提高了培养学生的成功率。

5. 注重吸收国外教学力量对拉大的支持和援助。拉脱维亚大学争取到波罗地海三国语研究中心、欧洲语研究中心设在拉大,这对于发展拉大语言教学是一个有力的推动。此外还争取西欧、北欧各国在拉大直接出资办学。中国教育部也给予大力支持(教材、教学设备、师资都无偿支援)。拉脱维亚大学的汉语教学注重发挥外教的积极性。如高年级及研究生专题讲座都聘请中国教授担任。此外还邀请欧洲各国教授上文化专题课。

拉脱维亚大学的汉语教学开设时间不算长,但汉学研究却较久远,加上实行开放的教学政策,吸收多方支援,因此拉脱维亚汉语教学事业成绩显著,前景光明。